

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文件（五）

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关于《佛山市南海区 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1月13日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佛山市南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万选才代理院长所作的《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对区人民法院过去五年的工作表示肯定，同意报告提出的未来五年的工作思路，决定批准这个报告。